

FDA新政宣称“以新方法（NAMs）替代动物实验”，这是否意味实验动物学科将被取代？



韦玉生 高级工程师（北京大学实验动物中心常务副主任，中国实验动物学会实验动物检测技术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国实验动物学会实验动物福利伦理专业委员会委员，中国实验动物学会实验动物机构福利伦理评价专家，北京实验动物专家委员会委员，北京实验动物学学会理事）

这是一个涉及科学研究需求与福利伦理平衡的问题，需要从多方面多角度去理解和阐述。国家高度重视动物福利与科研需求的平衡，在实验动物福利伦理方面建立了相应的法律法规，明确要求使用机构遵循“3R原则”，严格规范实验动物使用，确保科研活动符合伦理标准。同时行业有标准规范，实验动物使用机构也有明确的操作规范。这些规定既保障了科研工作的正常开展，又体现了对生命的人文关怀。

在具体实践中，国家通过加强替代方法研究、推广人道实验技术、完善监督机制等措施，持续提升动物福利水平。通过规范与技术不断降低实验动物的使用数量、提高使用效率，结合从业人员的不断培训和规范要求，确保实验动物在研究使用过程中减少痛苦、恐惧，保障动物生存与健康的福利需求。

另外，我们要积极开展实验动物福利伦理与科学研究必要性的科普宣传让大众了解实验动物在推进生物医学科研进展，保障人类福祉方面不可或缺作用；同时，让人们知道国家与管理部门、行业和使用机构都有相应的法律规章、标准制度以及操作规程确保实验动物的福利得到充分保障，并在持续推进技术进步，以更好地践行“3R”原则，通过更多公众参与，推进透明化措施，以不断增强公众信任和推动进步。

在平衡实验动物福利与科研需求这一复杂议题上，我们要始终秉持科学与福利并重的原则，继续通过法规完善、技术突破和文化建设的驱动，通过多维度协同推进，科学研究与道德关怀完全可以相互促进，共同推动科学研究与社会进步。